

2021 年度

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决算

2022 年 8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研究拟订省级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省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重点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省湿地保护规划，执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4、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

组织拟订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贯彻执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5、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整省级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6、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组织实施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国家标准，拟订省级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省级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省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承办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7、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8、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和草原相关产业省级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

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9、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10、指导全省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省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

11、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退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省各级林业和草原部门（单位）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省应急管理厅，以省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2、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省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省政府规定权限，审核省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13、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省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

公约履约工作。

14、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15、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内设 18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生态保护修复处（省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处、草原管理处、湿地管理处、野生动植物保护处、自然保护区管理处、国有林场和种苗管理处、天然林保护管理局、重点国有林执法监督局、发展规划和改革处、财务处、科技产业处、法规处（行政审批办公室）、森林草原防火和安全生产处、人事处、老干部处、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林业和草原（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8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31.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16.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9.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659.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4.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0.6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18.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9,551.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549.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16.23
	30			61	
总计	31	9,768.03	总计	62	9,768.0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林业和草原（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18.35	5,086.38					13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77	516.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21	318.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67	174.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54	143.54					
20808	抚恤	198.56	198.56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56	19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88	169.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88	169.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88	169.88					
213	农林水支出	4,336.87	4,204.90					131.97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36.87	4,204.90					131.97
2130201	行政运行	1,994.04	1,994.04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70.00	70.00					
2130223	信息管理	426.34	426.34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53.40	553.4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251.22	251.2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41.88	909.90					131.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83	19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83	19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08	169.08					
2210203	购房补贴	25.75	25.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林业和草原（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51.81	2,933.87	6,61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77	516.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21	318.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67	174.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54	143.54				
20808	抚恤	198.56	198.56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56	19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88	169.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88	169.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88	169.88				
213	农林水支出	8,659.73	2,052.39	6,607.34			
21302	林业和草原	8,659.73	2,052.39	6,607.34			
2130201	行政运行	2,052.39	2,052.39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70.00		70.00			
2130223	信息管理	4,314.24		4,314.24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53.40		553.4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09.35		409.3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60.35		1,26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83	19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83	19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08	169.08				
2210203	购房补贴	25.75	25.7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60		10.6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60		10.6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60		1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林业和草原（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8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6.77	516.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9.88	169.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447.99	8,447.9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4.83	194.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60	10.6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86.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9,340.07	9,340.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69.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72	15.7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69.4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355.79	总计	64	9,355.79	9,355.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吉林省林业和草原（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340.07	2,933.87	6,406.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77	516.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21	318.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67	174.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54	143.54	
20808	抚恤	198.56	198.56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56	19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88	169.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88	169.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88	169.88	
213	农林水支出	8,447.99	2,052.39	6,395.6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447.99	2,052.39	6,395.60
2130201	行政运行	2,052.39	2,052.39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70.00		70.00
2130223	信息管理	4,314.24		4,314.24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53.40		553.4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09.35		409.3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48.62		1,048.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83	19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83	19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08	169.08	
2210203	购房补贴	25.75	25.7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60		10.6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60		10.6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60		1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04.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9.87	30201	办公费	64.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8.54	30202	印刷费	17.4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20.50	30203	咨询费	0.95	310	资本性支出	25.97
30106	伙食补助费	5.64	30204	手续费	0.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9.9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13	30206	电费	33.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48	30207	邮电费	23.8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0.8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9.47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9.22	30215	会议费	1.1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24.99	30216	培训费	0.2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2.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4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9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60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9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9.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9			
人员经费合计		2,583.28	公用经费合计					35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吉林省林业和草原（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23		28.08		28.08	3.15	29.89		27.95		27.95	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吉林省林业和草原（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吉林省林业和草原（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各 9768.0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88 万元，降低 9.19 %。主要原因：上年度有调增结转资金，本年度无新增项目资金，均在正常范围内波动，导致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218.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86.38 万元，占 97.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31.97 万元，占 2.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9551.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33.87 万元，占 30.7%；项目支出 6617.94 万元，占 69.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583.28 万元，占 88.1%；公用经费 350.59 万元，占 1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9355.79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51.51 万元，降低 4.6 %。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新增项目资金，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340.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8%。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16.35 万元，增加 69.1%。主要原因本年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支付率，大力盘活存量资金，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340.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16.77 万元，占 5.5%；卫生健康（类）支出 169.88 万元，占 1.8%；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8447.99 万元，占 90.4%；住房保障（类）支出 194.83 万元，占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0.6 万元，占 0.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94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5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养老支出。年初预算为 315.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6.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退休人员去世，抚恤金支出较多。

2. 卫生健康医疗支出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165.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有晋升晋档，医保基数调整，支出较多。

3. 农林水支出林业草原年初预算 3,296.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47.9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较大。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 169.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8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发放购房补贴。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未申请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10.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33.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83.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50.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

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1.23万元，支出决算为29.89万元，完成预算的9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7.95万元，占9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95万元，占6.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7个，累计55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28.08万元，支出决算为27.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5%。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27.95万元，主要是燃油费、过桥费车辆维修和车辆保险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开支

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9%, 主要是接待国内公务接待。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95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调研检查等招待费用。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7 个、来宾 5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森林防火物资储备补充项目等 14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71.2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1.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和省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严格报账程序,严把票据审核关,减少现金支付。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

符。强化内控建设，防范防控岗位风险，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运转，修改完善了《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内部控制手册》等制度。

2. 加强政府采购管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采购前，在吉林省政府采购网开展意向公开后再进行政府采购程序。采购时，按规定标选择采购方式，准确确保采购流程合规，对采购项目信息公开公示，并做好采购项目验收工作。

3.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和省机关事务管理局资产配置标准、资产新增、处置审批制度等相关规定，做好资产采买、报废、调整等，及时将国有资产录入固定资产管理系统，建立资产管理卡片，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0.5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1.2万元，降低12.7%，主要是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6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9.3万元、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 1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

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

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